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進修部轉學生註冊通知單

(各項業務詳細內容，可至本校首頁「新生專區」查閱，會陸續更新)

一、報到時間及地點：8 月 30 日起請聯絡系辦公室確認報到，
若因天災等因素則以新生專區公告資訊為準。

食品系、機械系、土木系、生機系、
社工系、休運系、科技農業學士學位

二、正式上課日期：9 月 7 日。

三、報到時請繳交以下資料：

1. 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影本

2. 學雜費繳費收據（查驗完畢即退還，辦理就學貸款者免）。

如需辦理抵免學分則需另準備：①修業轉學證明書影本②2 份成績單正本（如欲抵免學分之科目分屬兩個以上學校之課程，則各校之修業轉學證明書與成績單皆需繳交）

3. 僅限新生已有『抵免 44 或 78 學分以上』得分別編入 2 或 3 年級，符合資格；務先向該系申請，檢附抵免申請書（影本），歷年成績單（影本）及學生報告書，陳教務處辦理。



新生專區

四、學籍資料登錄：8 月 13 日起至新生專區→新生入學手續→填寫學籍資料。

五、註冊繳費：8 月 20 日~9 月 7 日至新生專區→繳費單列印網址→選取『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再輸入學號、身分驗證碼（身分證後 6 碼）及驗證碼自行下載列印繳費單或線上繳費，學校不另寄發學雜費繳費單。

六、宿舍申請注意事項：8 月 13~24 日線上登記，其餘詳細內容請至新生專區參閱。

七、抵免學分：自報到後並完成註冊繳費起至 9 月 11 日止。辦理院訂及校訂科目抵免、請至本校“行事曆”參閱正確之『辦理抵免學分』時間與日期。

八、選課：轉學生為 9 月 7 日至 9 月 12 日，可於選課期間內重複上網修改選課資料，請務必按時上網選課。

九、新鮮人學習及生活體驗營：請參閱新生專區。

十、英文、英聽及外語學習課程說明：請參閱新生專區。

十一、學雜費減免：8 月 1 日至 9 月 4 日下午 5 點前至學雜費減免系統申請並掛號郵寄（信封須註明學雜費減免申請、學生姓名及學號，以郵戳為憑）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至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課指組）洪瑋辰小姐收。學雜費減免申辦類別及證明文件相關資訊請至學務處網站參閱。學雜費減免專區網址 <https://osa.npust.edu.tw/qa/gal/exempt1/>。

十二、就學貸款：請自行列印繳費單後，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填寫申請書並臨櫃辦理對保，於9 月 4 日前將資料寄至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逾期恕不受理。第一次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務必自8 月 21 日起至本校學務資訊系統填寫並上傳學生本人之『郵局或第一銀行存摺封面』（掃描/拍照皆可），僅本人帳戶可匯款，切勿提供父母、親友之帳戶。【學生宿舍住宿生】當日入住時，提供證明方可依規定入住（入住時對保單第 2 聯手機拍攝電子檔提供生輔組現場校對，申辦後務必留檔隨時提供資料）。新生如申貸校內宿舍住宿費，務必 8 月 29 日前至臺灣銀行完成就貸程序。就學貸款相關資訊，可至學務處網站參閱。

十三、健康檢查：

（一）校內健康檢查時間、地點：9 月 1、2 日依各系排定時間（請參考新生專區新生入學手續）/地點：本校述耘堂。9 月 12 日 9:00~12:00、13:00~15:00（最後報到時間：14:30）。
地點：本校演藝廳，現場繳交新生健康檢查費用 850 元。請事先詳填寶建醫院健康檢查資料表（放於新生資料袋內，如未收到或遺失可至新生專區→「文件下載」下載列印），這張健康檢查資料個人資料必須填寫完整，健檢當日請攜帶至檢查現場。具有鄉鎮開立之低收

入證明之新生，健檢當日請自備影本始得免收健檢費用，恕不接受事後補件。

(二) 自行至本校委託健檢醫院(寶建醫院)：自 9 月 14 日起開始受理到院健檢，健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8:00~11:00、13:30~16:00。地點：屏東市中山路 123 號；電話 08-7665995 分機 3010。健檢時請記得攜帶「寶建醫院健康檢查資料表」及「學生證明文件」並填寫個人資料，健檢完成後，無需再至醫院領取健檢報告，會由寶建醫院彙整報告。到院受檢繳交新生健檢費：寶建醫院 900 元(含工本費 50 元)。具有鄉鎮開立之低收入證明之新生，請自備影本免收健檢費用(恕院方無法接受檢查完後補件)，但需另繳交工本費 50 元。

(三) 自行至校外醫療機構受檢：自行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網站→文件下載→衛生保健組→健康檢查自行下載列印「115 學年度學生健康資料卡」，填妥資料卡正面資料並持資料卡於開學前至校外醫療機構完成健檢，並由健檢醫院填寫報告。請於開學後至 115 年 9 月 18 日前將健康檢查資料卡繳交至綜合大樓一樓衛生保健組，逾期未繳交者依本校「學生健康檢查及疾病防制要點」規定，予以「小過」議處。

十四、**辦理緩徵或儘後召集**：1.註冊入學前：凡未服兵役之新生役男(含轉學生)，將由軍訓室統一辦理緩徵作業無需繳交任何資料，故新生役男入學時之戶籍地址資料請詳盡填寫，勿僅填寫現居地址，以免延誤緩徵作業。2.註冊入學後：向軍訓室請領「學生申請暫緩徵集用在學證明書」交給戶籍所屬之鄉鎮市區公所，登記暫緩入營。俟學校將「申請緩徵學生名冊」送達縣市政府即可核准緩徵。具退伍後備軍人身分者，請填寫儘後召集申請表【B 表】(可至軍訓室領取)，填妥各欄位資料並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後，繳交至系所辦轉軍訓室辦理。

十五、「**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學生於 10 月 1 日起，可登入網站修習。修讀碩、博士學位學生應於修業年限內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未完成者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址：<https://ethics.moe.edu.tw/>

十六、**相關洽詢電話**：學校總機 08-7703202

事項	辦理單位	承辦人分機
填寫學籍資料	教務處進修教育組	7363 楊先生
抵免學分	教務處進修教育組	7329 邱先生
9 月 7 日起屬學期中，進修部上班時間為中午 13:30 至晚上 20:30。		
住宿	學務處生輔組	6474 田育茹小姐 6469 畢家榮先生
選課	教務處進修教育組	7329 邱先生
學雜費減免	學務處課指組	6264 洪瑋辰小姐
就學貸款	學務處課指組	6458 詹淑雲小姐
健康檢查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7608 薛淑瑜小姐
緩徵、儘後召集	學務處軍訓室	7624 陳政賢教官
停車識別證	學務處生輔組	6470 宋麗莉教官
校園公車	學務處生輔組	7623 鍾國政先生
不利處境學生助學計畫	學務處課指組	6462 周承緯小姐